证券代码:002935　证券简称:天奥电子　公告编号:2020-056

成都天奥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2020年半年度报告摘要

一、重要提示

本半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半年度报告全文,为全面了解本公司的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及未来发展规划,投资者应当到证监会指定媒体仔细阅读半年度报告全文。

非标准审计意见提示

□ 适用 √ 不适用

董事会审议的报告期普通股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计划不派发现金红利,不送红股,不以公积金转增股本。

董事会决议通过的本报告期优先股利润分配预案

□ 适用 √ 不适用

二、公司基本情况

1、公司简介

股票简称	天奥电子	股票代码	002935
股票上市交易所	深圳证券交易所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陈静	吴萍	
办公地址	四川省成都市金牛区金科东路 50 号国宾总部基地 2 号楼	四川省成都市金牛区金科东路 50 号国宾总部基地 2 号楼	
电话	028-87559307	028-87559307	
电子信箱	boardoffice@elecspn.com	boardoffice@elecspn.com	

2、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公司是否需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

□ 是 √ 否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收入(元)	287,546,698.55	330,536,013.90	-13.01%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元)	25,043,348.93	29,188,961.98	-14.20%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元)	17,473,499.94	24,264,767.85	-27.99%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	-184,403,268.75	-85,814,558.59	114.89%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1204	0.1403	-14.18%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1204	0.1403	-14.18%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1.96%	2.44%	-0.48%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度末增减
总资产(元)	1,642,085,745.33	1,644,481,858.27	-0.15%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元)	1,258,966,687.54	1,265,914,338.61	-0.55%

3、公司股东数量及持股情况

单位:股

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17,627	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如有)	0

前 10 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或冻结情况	
					股份状态	数量
中国电子科技集团公司第十研究所	国有法人	43.30%	90,067,926	90,067,926		
四川华炜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2.09%	4,339,000		质押	872,950
富信瑞和投资顾问(平潭)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1.16%	2,411,006		质押	2,001,505
邓兴世	境内自然人	1.05%	2,175,187	2,175,187		
陈静	境内自然人	0.99%	2,060,378	1,545,283		
刘美骥	境内自然人	0.98%	2,034,378	1,545,283		
陈斌	境内自然人	0.96%	1,994,468	1,544,308		
尹湘艳	境内自然人	0.96%	1,994,078	1,545,283		
李河川	境内自然人	0.94%	1,961,725	1,961,725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富国中证军工指数分级证券投资基金	其他	0.84%	1,743,490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公司未知上述股东是否存在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情况。					
参与融资融券业务股东情况说明(如有)	无					

4、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变更情况

控股股东报告期内变更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控股股东未发生变更。

实际控制人报告期内变更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实际控制人未发生变更。

5、公司优先股股东总数及前 10 名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表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

6、公司债券情况

公司是否存在公开发行并在证券交易所上市,且在半年度报告批准报出日未到期或到期未能全额兑付的公司债券

否

三、经营情况讨论与分析

1、报告期经营情况简介

公司是否需要遵守特殊行业的披露要求

否

2020 年上半年,公司各项经营指标总体表现较为平稳。受新冠疫情影响,公司物流、采购成本略有上升,产品验收及交付有所延迟,导致收入有所下降,存货增长较多。公司积极应对疫情影响,抢抓行业发展机遇,新签合同较去年同期增幅明显。报告期内,公司实现营业收入 28,754.67 万元,较上年同期下降 13.01%;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2,504.33 万元,较上年同期下降 14.20%。

1、核心产品订单持续增长,应用市场不断拓展

报告期内,公司核心产品订单增幅明显。激光抽运小型铯原子钟实现向华为供货,作为通信网时钟基准配套应用于国内外通信系统;CPT 原子钟经过近两年的市场推广及产品改进已逐步打开市场,实现小批量供货,未来公司将继续研发功耗更低、体积更小的产品;原子钟组、SMD 晶振抓住国产化替代机遇,新签合同金额持续增长;时间频率分析仪研发成功,并应用于中移动测试仪采购项目,公司还将进一步拓展时频分析仪的市场应用;公司新推出了北斗第三代卫星定位多功能手表,进一步增强了公司在该领域的竞争力。此外,公司时频产品还参与了“天问”等国家重大航天工程;激光抽运小型铯原子钟在今年 7 月搭乘“雪龙 2 号”,参加北极科考任务。

2、加大研发投入,以技术创新作为核心驱动力

报告期内,公司获得授权专利 6 项,其中发明专利 1 项;截止 2020 年 6 月 30 日,公司已获授权专利 88 项,其中发明专利 47 项。报告期内,公司研发投入 3,196.43 万元,同比增长 1.77%,占营业收入 11.12%。主要投向芯片原子钟、星载铷钟、集成恒温晶振等重点产品和时频应用前沿技术的研究。公司设立技术创新中心,加快技术改造,提高新产品、新技术和新设备的开发应用能力,完善和加强技术研发部门各项软硬件配备,不断提高公司的技术创新能力。在现有产品的基础上,加快新产品开发速度,加速产品的更新升级,进一步巩固公司时间频率产品在国内的领先优势。

3、提升管理水平,夯实发展基础

报告期内,公司完成第四届董事会、监事会换届选举,聘任新的经营管理团队。为适应公司新的发展需要,提升经营效率,公司对原有组织架构进行调整,加强在时频核心器件领域的资源投入,强化新技术的前沿研究和现有技术的更新换代。

公司积极推进募投项目建设,受疫情及建筑结构本身复杂度较高等因素影响,募投项目建设完成的时间预计延期至 2021 年 6 月 30 日,公司正积极采取措施,竭力降低不利影响,争取尽快完成募投项目建设,使产业化项目尽快发挥作用。

2、涉及财务报告的相关事项

(1)与上一会计期间财务报告相比,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和核算方法发生变化的情况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财政部于 2017 年 7 月 5 日修订发布了《企业会计准则第 14 号 - 收入》(财会[2017]22 号),要求在境内外上市的企业及在境外上市并采用国际财务报告准则或企业会计准则编制财务报表的企业,在 2018 年 1 月 1 日起施行;其他境内上市企业,在 2020 年 1 月 1 日起施行;执行企业会计准则的非上市企业,自 2021 年 1 月 1 日起施行。

新收入准则修订的主要内容:将现行收入和建造合同两项准则纳入统一的收入确认模型;以控制权转移替代风险报酬转移作为收入确认时点的判断标准;识别合同所包含的各单项履约义务并在履行时分别确认收入;对于包含多重交易安排的合同的会计处理提供更明确的指引;对于某些特定交易(或事项)的收入确认和计量给出了明确规定。

根据新旧准则衔接规定,公司自 2020 年 1 月 1 日起执行新收入准则,不涉及对公司以前年度的追溯调整。本次会计政策变更是公司根据财政部发布的相关规定和要求进行,变更后会计政策能够客观、公允地反映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符合相关法律法规规定和公司实际情况。本次会计政策变更不会对公司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产生重大影响,亦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况。

本次会计政策变更已经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

(2)报告期内发生重大会计差错更正需追溯重述的情况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重大会计差错更正需追溯重述的情况。

(3)与上一会计期间财务报告相比,合并报表范围发生变化的情况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合并报表范围发生变化的情况。

证券代码:002935　证券简称:天奥电子　公告编号:2020-057

成都天奥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第四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成都天奥电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于 2020 年 8 月 14 日以电子邮件、电话通讯等形式发出通知,并于 2020 年 8 月 27 日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结合通讯方式召开。本次会议应出席董事 7 名,实际出席董事 7 名。会议由董事长张建军先生主持,会议的召集和召开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规定。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一)审议并通过《公司 2020 年半年度报告及摘要》

表决结果:7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

报告全文详见公司在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披露的《成都天奥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半年度报告》。报告摘要详见公司在《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披露的《成都天奥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半年度报告摘要》。

(二)审议并通过《公司 2020 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公司按照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和要求存放和使用募集资金,并及时、真实、准确、完整对募集资金使用情况进行了披露,不存在募集资金使用及管理的违规情形。

表决结果:7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披露的《成都天奥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三)审议并通过《关于修订(成都天奥电子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批准。

表决结果:7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

(四)审议并通过《成都天奥电子股份有限公司“十四五”发展规划(2020-2025 年)》

表决结果:7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

三、备查文件

1、经与会董事签字并加盖董事会印章的第四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决议;

2、深交所要求的其他文件。

特此公告。

成都天奥电子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0 年 8 月 27 日

证券代码:002935　证券简称:天奥电子　公告编号:2020-058

成都天奥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第四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成都天奥电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四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于 2020 年 8 月 14 日以电子邮件、电话通讯等形式发出通知,并于 2020 年 8 月 27 日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方式召开。本次会议应出席监事 5 名,实际出席监事 5 名。会议由监事会主席黄浩先生主持,会议的召集和召开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规定。

一、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一)审议并通过《公司 2020 年半年度报告及摘要》

经审核,监事会认为董事会编制和审核公司 2020 年半年度报告的程序符合法律、行政法规和中国证监会的规定,报告内容真实、准确、完整地反映了上市公司的实际情况,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表决结果:5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

报告全文详见公司在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披露的《成都天奥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半年度报告》。报告摘要详见公司在《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披露的《成都天奥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半年度报告摘要》。

(二)审议并通过《公司 2020 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经审议,监事会认为:公司按照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和要求存放和使用募集资金,并及时、真实、准确、完整对募集资金使用情况进行了披露,不存在募集资金使用及管理的违规情形。

表决结果:5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披露的《成都天奥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二、备查文件

1、经与会监事签字并加盖监事会印章的第四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决议;

2、深交所要求的其他文件。

特此公告。

成都天奥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监事会
2020 年 8 月 27 日

证券代码:002935　证券简称:天奥电子　公告编号:2020-059

成都天奥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一)实际募集资金金额、资金到位情况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于 2018 年 8 月 10 日《关于核准成都天奥电子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的批复》(证监许可【2018】1300 号)文件核准,公司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 2,667 万股,每股面值为人民币 1 元,每股发行价为人民币 19.38 元,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 51,686.46 万元,扣除各项发行费用人民币 3,814.01 万元,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 47,872.45 万元。上述资金到位情况已经中审众环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验,并于 2018 年 8 月 29 日出具了验资报告(众环验字(2018)020012 号)。

(二)2020 年半年度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及结余情况

2020 年 1-6 月,公司直接投入募投项目 22,906,443.44 元,利用闲置募集资金购买银行理财产品 525,000,000.00 元,到期赎回 695,000,000.00 元,实现投资收益 6,103,572.45 元,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 40,000,000.00 元暂时补充流动资金,银行手续费支出 6,510.60 元,募集资金利息收入 58,534.96 元。

截至 2020 年 6 月 30 日止,公司累计投入募投项目 157,118,164.14 元,其中:2020 年 1-6 月直接投入募投项目 22,906,443.44 元,2019 年直接投入募投项目 62,451,662.15 元,2018 年直接投入募投项目 11,980,343.10 元,2018 年度置换前期使用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募投项目金额 59,779,715.45 元;利用闲置募集资金购买银行理财产品期末尚未赎回资金 165,000,000.00 元,利用闲置募集资金购买银行理财产品实现投资收益 17,676,682.09 元,使用闲置募集资金 40,000,000.00 元暂时补充流动资金,银行手续费支出 24,297.64 元,募集资金存放银行产生利息收入 602,586.56 元,募集资金账户余额为 134,861,268.95 元。

二、募集资金存放和管理情况

(一)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的制定和执行情况

公司已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市公司证券发行管理办法》、《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2 号—一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深圳证券交易所《深圳证券交易所中小企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和《中小企业板信息披露业务备忘录第 13 号上市公司信息披露公告格式之第 21 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年度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格式》制定了《募集资金管理制度》,对募集资金的存储、使用、变更、管理与监督等方面做出了具体明确的规定。公司严格按照《募集资金管理制度》使用及管理募集资金。

(二)募集资金在专项账户的存放情况和三方监管情况

公司分别在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成都茶店子支行(账号 4402221029100021751)、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成都蜀汉支行(账号 8111001013100491067)、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成都茶店子支行(账号 51050141614600000532)开设了募集资金专户,并于 2018 年 9 月 21 日会同保荐机构金元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分别与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成都金牛支行、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成都蜀汉支行、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成都第一支行签订了《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对募集资金的使用实施严格审批,以保证专款专用。三方监管协议与深圳证券交易所三方监管协议范本不存在重大差异,三方监管协议正常履行。

截止 2020 年 6 月 30 日,募集资金存放专项账户的余额如下:

单位:人民币元

开户行	账号	余额	备注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成都茶店子支行	4402221029100021751	104,241,481.68	活期存款
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成都蜀汉支行	8111001013100491067	4,918,032.46	活期存款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成都茶店子支行	51050141614600000532	25,701,754.81	活期存款
合计		134,861,268.95	

三、2020 年半年度募集资金的实际使用情况

1.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资金使用情况

公司 2020 年半年度募集资金的实际使用情况详见附件一: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2.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实施地点、实施方式变更情况

不适用。

3.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无。

4. 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2020 年 5 月 28 日,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第四届监事会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不超过人民币 10,000 万元的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使用期限自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不超过 12 个月,到期归还至募集资金专户。

截至 2020 年 6 月 30 日,公司使用闲置募集资金 4,000.00 万元暂时补充流动资金。

5. 用闲置募集资金购买理财产品情况

2019 年 10 月 16 日,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三十二次会议、第三届监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并经 2019 年 11 月 1 日召开的 2019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同意公司使用不超过人民币 3.5 亿元的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用于购买安全性高、流动性好、满足保本要求、产品投资期限最长不超过 12 个月的由银行发行的保本型约定存款或保本型理财产品,上述资金额度在有效期内可循环滚动使用。

截至 2020 年 6 月 30 日,公司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购买理财产品余额为 16,500.00 万元,具体明细如下:

金额单位:人民币万元

序号	产品名称	金额	起始日	到期日	预期年化收益率	资产负债表日是否到期收回
1	共赢智信利率结构 34916 期人民币结构性存款产品	5,000.00	2020-6-15	2020-7-17	3.05%	否
2	共赢智信利率结构 34360 期人民币结构性存款产品	11,500.00	2020-5-25	2020-8-31	3.20%	否

6. 节余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不适用。

7. 超募资金使用情况

不适用。

8. 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用途及去向

公司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用于购买理财产品、暂时补充流动资金及存储于募集资金专项账户中。

9. 募集资金使用的其他情况

无。

四、变更募投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

公司本半年度未发生变更募投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

五、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

公司按照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和要求存放和使用募集资金,并及时、真实、准确、完整对募集资金使用情况进行了披露,不存在募集资金使用及管理的违规情形。

附件一: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成都天奥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0 年 8 月 27 日

附件一: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金额单位:人民币万元

募集资金总额			47,872.45	本年度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2,290.64
报告期内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不适用	已累计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15,711.82
累计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不适用						
累计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比例			--						
承诺投资项目和超募资金投向	是否已变更项目,(含部分变更)	募集资金承诺投资总额	调整后投资总额(1)	本年度投入金额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2)	截至期末投入进度(%)(3)=(2)/(1)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本年度实现的效益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承诺投资项目:										
原子钟产业化项目	否	11,538.45	11,538.45	343.70	3,704.79	32.11%	--	--	--	否
时间同步产品产业化项目	否	17,299.00	17,299.00	1,319.17	4,350.81	25.15%	--	--	--	否
北斗卫星应用产业化项目	否	12,400.00	12,400.00	403.27	4,406.76	35.54%	--	--	--	否
技术研发中心项目	否	6,635.00	6,635.00	224.50	3,249.46	48.97%	--	--	--	否
合计		47,872.45	47,872.45	2,290.64	15,711.82	32.82%				
未达到计划进度或预计收益的情况和原因(分具体项目)	2020年5月28日,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延期的议案》,将“原子钟产业化项目”、“时间同步产品产业化项目”、“北斗卫星产业化项目”、“技术研发中心项目”的完成时间延期至 2021 年 6 月 30 日。									
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不适用									
超募资金的金额、用途及使用进展情况	不适用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地点变更情况	不适用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方式调整情况	不适用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无									
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2020年5月28日,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第四届监事会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不超过人民币 10,000 万元的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使用期限自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不超过 12 个月,到期归还至募集资金专户。独立董事对该事项发表了独立意见,保荐机构对该事项发表了核查意见。 截至 2020 年 6 月 30 日,公司使用闲置募集资金 4,000.00 万元暂时补充流动资金。									
项目实施出现募集资金结余的金额及原因	不适用									
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用途及去向	用于购买理财产品、暂时补充流动资金及存储于募集资金专项账户中。									
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或其他情况	不适用									

(上接 261 版)

名称:中建七局地产集团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杨亚峰

注册资本:20000 万元整

成立日期:2010 年 12 月 10 日

注册地址:河南自贸试验区郑州片区(郑东)副 CBD 金融中心内环路 6 号龙湖办事处企业服务中心 173 室

主营业务:房地产开发经营;物业服务;房屋租赁;企业管理咨询;室内外装饰装修工程设计与施工。

主要股东:中国建筑第七工程局有限公司持有其 100%股权。

实际控制人:国务院国资委。

中建七局地产集团有限公司不是失信被执行人,与我司无关联关系,在增资完成后将按持股比例以同等条件对郑州滨悦提供财务资助。

四、财务资助风险防范措施

我司在提供资助的同时,将加强对郑州滨悦的经营管理,积极跟踪郑州滨悦的日常生产经营和项目建设的进展,控制资金风险,确保公司资金安全。

五、董事会意见

我司本次对郑州滨悦提供的财务资助,有利于保障郑州滨悦房地产项目的顺利推进,符合公司正常经营需要;郑州滨悦所开发的房地产项目发展前景良好,偿债能力和信用状况良好;郑州滨悦其它股东按其持股比例提供同等条件的财务资助,本次财务资助公平对等。公司派驻管理人员及财务人员参与郑州滨悦的经营管理,财务风险可控,不会对公司日常经营产生重大影响。

六、提供财务资助后关于募集资金使用的承诺

我司承诺在提供上述财务资助后的十二个月内,不使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不将募集资金投向变更为永久性补充流动资金、不将超募资金永久性用于补充流动资金或者归还银行贷款。

七、独立董事意见

我司独立董事胡必亮、马江涛、刘洪跃对本次财务资助事项发表独立意见如下:我们认为本次财务资助事项发表独立意见如下:我们认为本次财务资助事项发表独立意见如下:我们认为